



大会

第六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六十九次全体会议

2005年12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埃利亚松先生 (瑞典)

上午10时25分开会

议程项目47(续)

**2001-2010年：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
决议草案 (A/60/L.44)**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成员们还记得，大会在10月13日和14日举行的第三十一次至第三十三次全体会议上就议程项目47，连同议程项目66及其分项目(a)和(b)进行了辩论。

我现在请卢旺达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60/L.44。

卡曼齐先生 (卢旺达)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非洲集团和所有提案国介绍议程项目47下题为“2001-2010年：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决议草案A/60/L.44。

我要宣布，自决议草案印发以来，下列国家成为提案国：安哥拉、巴西、吉布提、埃及、斐济、芬兰、加蓬、加纳、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所罗门群岛、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

非洲承受极其沉重的疟疾负担。秘书长报告说：“目前，非洲有多达1.44亿人住在面临疟疾流行危险的地区”(A/60/208,第35段)。仅在非洲，疟疾流行病每年就在各种年龄的人当中造成多达1200万个

疟疾病例，15.5万至31万人死亡。然而，疟疾是一种可预防、可治疗和可治愈的疾病。因而，在努力防治疟疾和执行《千年发展目标》时，非洲集团提交了题为“2001-2010年：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决议草案。

该决议草案更新了去年就此问题通过的一项类似决议。更新的决议草案考虑到防治疟疾的新事态发展和措施。

我国代表团要感谢坦桑尼亚代表团帮助谈判案文，并且还感谢参加有关决议草案讨论的所有会员国。它们的贡献丰富了决议草案，执行该决议草案将有利于根除这种致命疾病。在介绍该决议草案时，我国代表团希望，决议草案将象往年一样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谨通知各代表团，已对决议草案作了以下订正：

在执行部分第8段中，英文本第三行中的“malaria”和“through country-led initiatives”之间应加上“and”，并应在“adequate international support”后插入一个逗号。经订正的段落内容如下：

“Calls upon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inter alia, through helping to meet the financial needs of the Global Fund to Fight HIV/AIDS, Tuberculosis and Malaria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and through country-led initiatives with adequate international support, to create conditions for insecticide-treated mosquito nets, insecticides for indoor residual spraying for malaria control and effective antimalarial combination treatments to be fully accessible, including free distribution of such nets where appropriate;”。(吁请国际社会，特别是通过帮助满足全球防治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的财政需要，以及通过得到适当国际支持的国家牵头举措，创造条件，以实现能充分获得驱虫蚊帐、用于疟疾控制的室内滞留长效喷剂以及有效的抗疟混合治疗，包括酌情免费分发驱虫蚊帐；)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 44 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 44？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6/L. 44 获得通过 (第 60/221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4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66 (续)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

(a)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

决议草案 (A/60/L. 16/Rev. 1)

(b) 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决议草案 (A/60/L. 45)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成员们还记得，大会在 10 月 13 日和 14 日举行的第三十一次至第三十三次全体会议上就议程项目 66 及其分项目 (a) 和 (b)，连同议程项目 47 进行了辩论。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牙买加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 A/60/L. 16/Rev. 1 和决议草案 A/60/L. 45。

米尔斯夫人 (牙买加)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介绍议程项目 66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下的两项决议草案。

我要指出，自正式提交两个案文以来，又有一些国家加入成为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关于决议草案 A/60/L. 16/Rev. 1，文件所列之外的提案国有安哥拉、奥地利、加拿大、丹麦、吉布提、芬兰、法国、希腊、意大利、日本、卢森堡、波兰、葡萄牙、卢旺达、斯洛文尼亚、西班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至于有关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60/L. 45，文件所列之外的提案国有安哥拉、加拿大和卢旺达。

这两项决议草案对于 77 国集团加中国来说特别重要。它们反映出本集团充分重视支持非洲大陆。这与今年全年特别关注非洲特殊需要是一致的。我们在两项决议草案中继续突出在该大陆取得的进展，但更重要的是重申需要联合国系统和广大国际社会的继续支持。

我要指出对决议草案 A/60/L. 16/Rev. 1 的一些订正。

在执行部分第 15 段，我们要删除“以及评估认捐额对比援助交付的数额和范围”。因而该段末尾为“非洲举措”。

关于执行部分第 19 段，应以“持续”一词代替“继续”一词。

我将两项决议草案连同这些订正提交大会供所有会员国通过。

最后，我谨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赞扬调解人、摩洛哥的阿布杜拉·本迈卢克先生，以及参加谈判从而使案文得以提交大会供协商一致通过的所有代表团。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接下来审议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 以及决议草案 A/60/L.45。

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我请秘书处代表发言。

凯利女士（以英语发言）：关于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我要通知大会，根据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三段，大会还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包括确认必须满足非洲的特殊需要”。

在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3 段中，大会请秘书长

“继续采取措施加强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使其能有效地完成任务，包括监测和汇报有关满足非洲特殊需要方面的进展情况”。

加强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资源列于文件 A/60/6(第二款)所载的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以及文件 A/60/537 所载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由大会主席提交的关于 2005 年 9 月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的订正概算。

因此，如果大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将不需要另拨款。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 和决议草案 A/60/L.45 作出决定。

大会首先就经口头订正的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乌克兰已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60/L.16/Rev.1 获得通过（第 60/222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就题为“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 A/60/L.45 作出决定。

乌克兰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0/L.45？

决议草案 A/60/L.45 获得通过（第 60/223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希望就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立场的各代表团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它们，解释投票理由以 10 分钟为限，并应由各代表团在其席位上发言。

我请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发言解释立场。

努涅斯·德奥德雷曼夫人（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没有反对协商一致意见，因为我们支持并声援非洲人民。

然而，鉴于我们关于 2005 年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的众所周知的立场，我们要对第 60/222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三段和第 60/223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五段表示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66 分项目(a)和(b)及整个议程项目 66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作一些总结性评述，然后我们将结束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这一阶段工作。如我所说，我希望今天是我们工作的最后一天，但由于我不能确定我们今天何时再次召开全体会议来决定

预算，我想利用多数代表今天上午都在大会堂里的机会说几句话。我相信各位代表都收到了我昨天的信，我在信中总结了我們迄今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方面的进展；我将不重复该信的细节。今天在大会堂也散发了这封信。

正如成员们所知，第五委员会尚未最后完成有关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的工作。正在作出勤奋和建设性的努力以找到解决办法，这让我感到鼓舞，而且我希望我们今天能就联合国这一紧迫和绝对至关重要的问题得出结论。我们需要明确规定的财政条件来指导我们今后两年的工作。

我首先承认这是大会异常紧张的工作时期。让我们回顾，就在 100 天之前，我们各国的领导人聚会在此出席世界首脑会议，并通过一项宏伟的联合国改革议程。这为我们过去几个月的许多工作确定了步伐和方向。自首脑会议以来，我们在进行定期工作计划的同时，全心全意地参与执行改革。我深切感谢所有代表，他们对我们的工作倾注了精力，愿意通过我们所确定的开放、透明和包容性的协商与谈判机制认真工作。

我们已经取得一些重要成就。我们就建设和平委员会问题达成了协议。我们扩大了现有的中央人道主义筹资机制，并将它改为新的“中央应急基金”。我们通过了《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任择议定书》，而且今天早些时候，我们将——我希望——能够就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为明年的一次个重要高级别会议铺平道路。

这些就是我们大家应感到非常自豪的成就。如果得到迅速和有效执行——在本组织，“执行”一词很重要——以及有效支持，它们将给仰赖联合国、盼望更光明未来的全世界人民带来重要、实际的不同。这些成就还向全世界及早显示，联合国大会这个机构能够而且愿意就我们和世界所面临的挑战作出艰难而重要的决定。

我们迄今的成就还必须促进我们在其他重要改革问题上正在进行的工作：人权理事会、发展后续行动和改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秘书处与管理部改革、安全理事会改革和反恐工作。当我们 1 月份开始审议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更多方面，如全系统协调、环境工作和振兴大会等等，这些成就也应给我们以力量。

如我早些时候所说，我认为，我们能为振兴大会而作出的最宝贵和最具体的贡献将是及时和有效地执行世界首脑会议成果。在今秋的工作和经历之后，我比任何时候都更坚信必须加强大会的作用和相关性。我们代表世界所有国家和人民。我们必须一起重申大会作为联合国主要的审议、决策和代表机构的中心地位。

今天，我首先要感谢秘书处所有成员，包括陈健副秘书长以及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所有专心勤奋的工作人员。他们在第六十届会议第一阶段工作期间为我们提供了宝贵支持。我们也决不能忘记所有在幕后工作的人：口译员、印刷工人和使我们的工作顺利进行的每一个人。

其次，我要感谢我们的共同主席、各委员会主席以及在我们迄今工作中发挥过领导作用的我们中间所有其他人。有些人刚完成了工作，其他人则刚开始，但他们都以娴熟的方法和有力的承诺投入工作，都决心看到联合国实现我们各国的领导人要求我们做的事情。

我也要感谢我们的所有常驻代表、代表和工作人员本着崇高精神工作，并在这最初 100 天期间支持我和我的办公室。我们对此深表赞赏。还要特别感谢各位出色的副主席，他们非常熟练和忠诚地帮助我领导大会。

当我和我的同事写这些评述时，我们努力搜索其他曾在 100 天中发生的事情。事实上，我们发现十九世纪有一位中国皇帝发起百日维新，他在那一期间启动了许多大胆、雄心勃勃的改革进程。唯一的麻烦——让我在举这个例子时感到犹豫的麻烦——

是，百日之后，其伯母慈禧太后断定她受够了，于是将他终身监禁。

最后，我要祝各位及家人度过一个愉快祥和的假期和美满的新年。我相信，我们大家，包括我们第五委员会成员在未来数日中有机会休息和充电。我期待着欢迎各位1月份归来，以全新的精力、决心和对本组织的信念继续工作。

大会将审议今天《日刊》所列的其余项目，包括第五委员会的报告，一旦第五委员会完成其工作。

上午10时55分会议暂停，下午10时10分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欢迎成员们今天晚上回来参加会议；我们在联合国有一些庆祝节日的奇怪方式。为了使我们更快乐，在触及我们对其结果感到喜悦的预算问题之前，我们必须审议今天上午未审议完的其他议程项目。

议程项目 45

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的执行情况

决议草案（A/60/L.4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25）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A/60/L.43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A/60/625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A/C.5/60/L.22的J节。

鉴于时间已晚，我就不再宣读事先准备好的有关这一重要决议草案的发言。决议草案文本正在分发给各代表团。

我只想说，新的一年2006年将是大会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通过的里程碑式的《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五周年。世界在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方面取得了进展，但仍有许多工作要做。在下一个小时内，将有300多人死于艾滋病。在同一段

时间内，将有500多名男人、女人和儿童感染艾滋病毒，其中有一半以上年龄都在24岁以下。

我们一开始对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反应很慢，但我们必须使2006年成为国际社会最终走上正轨的一年。我们必须把重点放在教育、性别和健康之上。我很高兴大会最近的首脑会议成果文件（第60/1号决议）包含有关于保健系统能力的条款，而且大会一致通过了一项加强全球公共卫生系统能力建设的决议（第60/35号决议）。

我今天要介绍的决议草案题为“筹备和主办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成果：《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执行情况的2006年后续会议”，它为全面审查《2001年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的执行进度，也为将于2006年5月和6月举行的高级别会议铺平了道路。此外，它也回应了我们各国领导人在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上作出的充分执行该宣言所确立各项承诺的承诺。

我仅表示真诚感谢巴巴多斯大使克里斯托弗·哈克特和泰国大使拉克萨纳参东·劳哈汉熟练而全心全意地共同主持产生了该决议草案的非正式协商。当然，我也要向各位代表致意，他们在协商中达成了一致。我们都了解，在某些敏感问题上要找到共同立场很困难。这种妥协精神非常值得赞赏。

最后，我应当指出，高级别代表出席对拟议明年举行的会议取得成功至关重要。如果决议草案A/60/L.43今天获得通过，我就要大力鼓励尽可能多的会员国派高级代表出席该会议。

古巴代表希望发言解释对决议草案A/60/L.43的立场。在请他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国代表团，解释投票或立场以10分钟为限，并应由各代表团在其席位上发言。

坎伯巴奇·米根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2005年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60/1号决议）通过之时，我国代表团明确表示了对有关国际发展议程各种问题部分的不满。我们也明确表示了对结果文

件案文的保留意见，结果文件的通过由于缺乏透明度，也由于某些非常强大的代表团的操纵而受到损害。从联合国历次首脑会议和主要会议作出的承诺来看，也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我们也无法重申这些首脑会议和主要会议的结果。

尽管结果文件申明 2001 年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的一致承诺将全部予以兑现，但它紧接着就破坏了这些一致承诺：把所有有需要者人人能得到治疗的目标降低为到 2010 年尽量接近这一目标。可是大家都清楚，要遏制这种大流行病，现在就必须采取紧急和有效的行动。

显然，新自由市场的卫士关切大型医药公司的利润甚于关切千百万遭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人的生命。下一个小时内将死去的大约 300 人——主席先生，如你所言——的家属应当了解这一点。

通过关于筹备明年将举行的会议的决议草案 A/60/L.43，大会将会重犯 2005 年 9 月所犯的错误。因此，我国代表团将不加入有关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也不赞同该决议草案第 12 段关于所有有需要者人人能得到治疗的措辞，因为它重复了 2005 年 9 月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 57(d) 段采取的倒退措施。此外，这种措辞也为淡化公共卫生和大企业不感兴趣的其他领域的其他发展目标铺平了道路。

我国代表团将继续反对在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道路上设置的障碍。

主席（以英语发言）：鉴于时间已晚，我谨请各位代表在作解释投票或立场的发言时尽量简明扼要。

大会现在就题为“筹备和主办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成果：《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执行情况 2006 年后续会议”的决议草案 A/60/L.43 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0/L.43？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24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亚涅斯·皮尔格林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没有反对关于 A/60/L.43 的协商一致意见，但认为有必要作出如下声明。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不接受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有许多理由，其中之一是因为它会使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领域的巨大倒退措施合法化。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认为某些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所接受的新措辞——承诺只是到 2010 年尽量接近所有有需要者人人能够得到治疗的目标，而不是坚定承诺确保所有人都得到抗逆转录病毒疗法——是一种倒退措施，没有执行《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

我们敦促整个国际社会牢记《千年宣言》的各项承诺，不要以这种并不很令人鼓舞的新措辞来限制 2000 年确定的目标。我们也希望，消除艾滋病毒/艾滋病祸害的斗争中出现的这种倒退措施不要创下允许国际系统最强大国家将其他千年发展目标降到最低限度的先例。

出于这些理由，我们对该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三段和执行部分第 12 段持保留意见。

沃尔夫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加入关于刚通过的有关筹备和主办第二十六届特别会议成果：《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执行情况的 2006 年后续会议的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对最后一刻意外出现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感到遗憾，但期望两年期预算未涵盖的全面审查的所有费用将被匀支。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45 的审议。

议程项目 73 (续)

(a) 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决议草案 (A/60/L. 34)

修正案 (A/60/L. 35)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21)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成员们还记得, 大会在 2005 年 11 月 14 日举行的第 51 次和第 52 次全体会议上就议程项目 73 及其分项目 (a)、(c) 和 (d) 进行了辩论, 并在第 52 次和第 63 次全体会议上在该项目下通过了七项决议。

关于该分项目, 大会面前摆着作为文件 A/60/L. 34 印发的一项决议草案及其载于文件 A/60/L. 35 的修正案。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 A/60/L. 34 及其修正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21 印发, 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 5/60/L. 22 的 F 节。

在往下进行之前, 我谨通知成员们, 载于文件 A/60/L. 35 的修正案的提案国撤回了该修正案。

我现在请美国代表发言, 他希望解释其立场。

沃尔夫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以英语发言): 美国很高兴加入有关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 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的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 并解释如下。

关于执行部分第 5 段, 我们曾提出了一个作为文件 A/60/L. 35 印发的修正案, 现在则希望强调我们对执行该决议草案任务规定的承诺。我们也要重申我们致力于阻止不论发生在何处的种族灭绝行径以及支持针对所有遭到这种可怕罪行的公民和国家的外联方案。这就是我们加入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一致意见的原因。

我们已经为卢旺达从民主和施政到卫生、艾滋病毒/艾滋病、农村经济发展及粮食安全等领域中的许多方案提供了大量资金和人力资源。其中有些方案专

门致力于推进地方和全国的司法与和解。对该决议草案来说特别重要的是, 我们为种族灭绝幸存者基金提供了资金, 该基金向幸存者颁发奖学金。此外, 我们也为刑事法庭审判 1994 年灭绝种族罪实施者提供了 25% 的资金。这些都是巨额捐助, 证明了我们对于打击种族灭绝和将其实施者绳之以法的承诺是何等有力。

我们对执行部分第 5 段的立场, 反映了我们坚信提高联合国的权威、效率和效力在某种程度上取决于预算改革。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题为“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 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的决议草案 A/60/L. 34 作出决定。

我们现在又增加了一些提案国: 布隆迪、克罗地亚、意大利、摩纳哥、挪威、斯洛文尼亚、南非、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及突尼斯。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 A/60/L. 34?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60/225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请尼日利亚代表作表决后解释投票的发言。

伊多口先生 (尼日利亚) (以英语发言): 鉴于夜已深, 又逢我们的假日, 我不会占用很多时间。

我感谢成员们未经表决通过该决议。我们也希望忆及去年未经表决通过了一项类似的决议。今晚通过该决议再次表明成员们不仅对该决议而且也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处境表示的理解与支持。

我也要感谢参加该决议草案谈判的各代表团在协商过程中表现出的理解与灵活。我们也赞赏提出该决议草案的国家。

我祝成员们节日愉快。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73 分项目(a)的审议。

第一、第二、第三及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处理下述三个委员会的剩余报告：第一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97 的报告；第二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54 分项目(c)和议程项目 55 分项目(a)的报告；第三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64、67 及议程项目 71 分项目(b)和(c)的报告。之后，大会也将处理第五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21、122、127 至 129、132、134、135、123、124 及 122 的报告。

如果没有人根据议事规则第 66 条提出建议，我就认为大会决定不讨论今天摆在大会面前的这四个委员会的报告。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因此，发言将仅限于解释投票。

各代表团关于这四个委员会建议的立场已在各委员会表明，并反映在相关的正式记录中。

我谨提醒成员们，根据第 34/401 号决定第 7 段，大会同意：

“如果一个主要委员会和全体会议审议同一决议草案，各代表团应尽可能只发言一次解释其投票理由，即在委员会，或是在全体会议，但该代表团在全体会议所投的票与其在委员会所投的票有所不同，不在此限”。

我还要提醒各代表团，同样根据大会第 34/401 号决定，解释投票以 10 分钟为限，并应由各代表团在其席位上发言。

在我们开始就第一、第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报告所载建议采取行动之前，我谨通知各位代表，我们将以各委员会采取的同样方式作出决定，除非事先接到其他通知。这也就是说，如果委员会进行了单独或

记录表决，我们也将这样做。我也希望，我们能够不经表决通过各委员会未经表决予以通过的那些建议。

议程项目 97（续）

全面彻底裁军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60/46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17)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第一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94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二十四采取行动。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二十四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17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B 节。

决议草案二十四题为“军备的透明度”。

有人要求就决议草案二十四执行部分第 2 段中的“以及 2003 年秘书长报告第 112 至 114 段所载建议”措辞、第 3 段、第 4(b) 段和第 6 段进行单独表决。有人反对这些要求吗？

既然没有人反对，我将首先把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十四执行部分第 2 段中的“以及 2003 年秘书长报告第 112 至 114 段所载建议”措辞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

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科摩罗、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 2 段中的“以及 2003 年秘书长报告第 112 至 114 段所载建议”措辞以 97 票赞成、零票反对、20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厄立特里亚、以色列、巴拉圭和赞比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黎巴嫩和联合王国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弃权票；缅甸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不参加表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下面，我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十四执行部分第 3 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

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中国、科摩罗、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 3 段以 94 票赞成、零票反对、22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厄立特里亚、以色列、巴拉圭和赞比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黎巴嫩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缅甸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不参加表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十四执行部分第 4(b)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科摩罗、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 4 (b) 段以 97 票赞成、零票反对、19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厄立特里亚、以色列、巴拉圭和赞比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黎巴嫩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

权票；缅甸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不参加表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下面，我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十四执行部分第 6 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中国、科摩罗、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墨

西哥、摩洛哥、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 6 段以 93 票赞成、零票反对、22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厄立特里亚、以色列、巴拉圭和赞比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黎巴嫩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整个决议草案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反对：

无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林、中国、科摩罗、古巴、吉布提、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科威特、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摩洛哥、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整个决议草案二十四以 99 票赞成、零票反对、22 票弃权获得通过（第 60/226 号决议）。

[嗣后，玻利维亚和以色列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黎巴嫩和缅甸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9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对第一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议程项目 54（续）

全球化和相互依存

(c) 国际移徙与发展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A/60/490/Add. 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23)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5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二采取行动。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二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23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H 节。

我现在就决议草案二作出决定。第二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二。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60/227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54 分项目(c)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55（续）

处境特殊的各类国家组

(a)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60/491/Add. 1)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24)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第二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13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24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I 节。

有人要求就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 段进行单独表决。有人反对这一要求吗？

既然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6 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柬埔寨、佛得角、智利、中国、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法国、冈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

斯、墨西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俄罗斯联邦、卢旺达、沙特阿拉伯、新加坡、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苏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比利时、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匈牙利、爱尔兰、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荷兰、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

执行部分第 6 段以 86 票赞成、2 票反对、38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巴拉圭和苏丹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以色列、新西兰、葡萄牙、西班牙和联合王国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就整个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二委员会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整个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28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 55 分项目(a)的审议。

大会就此结束对第二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议程项目 64 (续)

提高妇女地位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60/50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16 和 A/60/619)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将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48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四和六采取行动。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四和六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分别作为文件 A/60/619 和 A/60/616 印发。两项决议草案的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分别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A 节和 D 节。

我谨通知成员们根据第五委员会商定的意见，文件 A/C.5/60/L.22 (英文本) 的 D 节中。“should there be a shortage of voluntary contributions” 的措辞已被删除，句子的结尾是“2006”一词。

决议草案四题为“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古巴、塞浦路斯、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冈比亚、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

山、新加坡、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澳大利亚、加拿大、丹麦、芬兰、日本、荷兰、新西兰、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奥地利、比利时、克罗地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摩纳哥、挪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文尼亚、瑞士、乌克兰

决议草案四以 95 票赞成、10 票反对、25 票弃权获得通过 (第 60/229 号决议)。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六题为“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六执行部分第 14 段和 15 段进行单独表决。有人反对这些要求吗?

既然没有人反对，我将首先把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六执行部分第 14 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

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摩洛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文莱达鲁萨兰国、日本、马来西亚、缅甸、新加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执行部分第 14 段以 117 票赞成、1 票反对、6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下面，我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六执行部分第 15 段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反对：

巴林、古巴、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沙特阿拉伯、苏丹、美利坚合众国、也门

弃权：

文莱达鲁萨兰国、中国、日本、马来西亚、缅甸、卡塔尔、新加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执行部分第 15 段以 105 票赞成、8 票反对、8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整个决议草案六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摩洛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

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整个决议草案六以 127 票赞成、1 票反对获得通过（第 60/230 号决议）。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巴拉圭和菲律宾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6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67（续）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60/505）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18）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对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46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二采取行动。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二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18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C 节。

关于决议草案二，第三委员会秘书处通知我们，委员会报告中所载提案国名单存在一些疏漏。将在适当时候印发一份更正。

决议草案二题为“儿童权利”。有人要求对执行部分第 15 (d) 段、第 27 段、第 28 段和第 35 段进行单独表决。有人反对这些要求吗？

没有人反对，我将首先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15 (d) 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白俄罗斯、

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反对：

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马来西亚、沙特阿拉伯、新加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巴林、冈比亚、加纳、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拉维、摩洛哥、卡塔尔、斯里兰卡、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津巴布韦

执行部分第 15 (d) 段以 95 票赞成、11 票反对、14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赞比亚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27 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印度、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秘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津巴布韦

反对：

巴巴多斯、文莱达鲁萨兰国、中国、哥斯达黎加、埃及、圭亚那、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牙买加、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尔代夫、马里、菲律宾、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新加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

弃权：

安提瓜和巴布达、巴林、孟加拉国、冈比亚、加纳、几内亚、约旦、马来西亚、摩洛哥、缅甸、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斯里兰卡、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比亚

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27 段以 85 票赞成、20 票反对、16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哥斯达黎加、以色列、阿曼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津巴布韦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弃权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28 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孟加拉国、白俄罗斯、比利时、巴西、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反对：

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文莱达鲁萨兰国、圭亚那、牙买加、马来西亚、新加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津巴布韦

弃权：

巴林、中国、冈比亚、加纳、几内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摩洛哥、阿曼、卡塔尔、大韩民国、沙特阿拉伯、斯里兰卡、苏丹、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美利坚合众国、赞比亚

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28 段以 93 票赞成、10 票反对、17 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阿曼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津巴布韦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不参加表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有人要求进行单独表决的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35 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约旦、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

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日本、乌干达、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加纳、几内亚、摩洛哥

决议草案二执行部分第 35 段以 116 票赞成、3 票反对、3 票弃权获得通过。

[嗣后，玻利维亚、巴西、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整个决议草案二付诸表决。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贝宁、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摩洛

哥、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和黑山、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美利坚合众国

决议草案二以 130 票赞成、1 票反对获得通过（第 60/231 号决议）。

[嗣后，玻利维亚、以色列和巴拉圭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们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希望解释投票的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言。

沃尔夫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关于在议程项目 67“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下介绍的题为“儿童权利”的第 60/231 号决议，美国希望提请大会注意我国代表团在第三委员会的审议期间提交的决议草案修正案。我们将不会在全体会议上再次提交那些修正案，但我们愿正式表示，我国的立场没有改变。美国希望强调，我们对决议中提及国际刑事法院和《儿童权利公约》等规定的那些措辞，以及对其他保护儿童的文书强调不够的情况，持不同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67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71 (续)

人权问题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A/60/509/Add. 2 (第一部分))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22)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摆着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21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第五委员会关于该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22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 5/60/L. 22 的 G 节。

我们现在对题为“拟订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全面综合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60/232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71 分项(b)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第三委员会的报告 (A/60/509/Add. 3)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20)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就第三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0 段中建议的决议草案六作出决定。

第五委员会关于决议草案六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报告已作为文件 A/60/620 印发。所涉方案预算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 5/60/L. 22 的 E 节。

我请希望在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之前解释投票的缅甸代表发言。

韦先生 (缅甸) (以英语发言): 出于我们在 2005 年 11 月 18 日举行的第三委员会会议上有力而明确指出的那些原因，我们坚决反对题为“缅甸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六所载指称和指控。我还要以缅甸代表团的名义重申，我们不赞成该决议草案。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们现在对题为“缅甸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六作出决定。

第三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六。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六获得通过 (第 60/233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希望结束对议程项目 71 分项目(c)和整个议程项目 71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对第三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现在审议第五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21、122、127 至 129、132、134、135、123、124 和 122 的报告。

我请第五委员会报告员、芬兰的卡佳·佩尔曼女士发言，一次性介绍摆在大会面前的第五委员会各报告。

佩尔曼女士 (芬兰) (第五委员会报告员) (以英语发言): 我今天荣幸地向大会介绍第五委员会各报告，报告载有关于需要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主要会期内采取行动的各种问题的建议。从 2005 年 10 月 10 日至 12 月 23 日，第五委员会举行了会议，共计有 36 次全体会议和 100 多次非正式协商圆桌会议，以及在第五会议室之外举行的无数次非正式的非正式协商。

关于题为“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121，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561 所载报告第 7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议程项目 122，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609 所载报告第 8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题为“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非洲经济委员会各次区域办事处的方案和行政管理情况的检查报告”的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议程项目 127，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601 所载报告第 6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关于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的议程项目 128，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602 所载报告第 6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人力资源管理”的议程项目 129，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603 所载报告第 6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132，该委员会在文件 A/60/604 所载报告第 6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一项题为“内部监督事务厅就区域委员会管理审计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该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134 和 135 的报告草稿——分别题为“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和“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

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分别载于文件 A/60/605 和 A/60/606。

在每份报告的第 6 段，该委员会都建议大会通过两项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所有那些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议程项目 123，第五委员会在文件 A/60/593 所载报告第 7 和第 8 段中，建议大会分别通过一项决议草案和一项决定草案。决议草案题为“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的估计费用：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该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两项提案草案。

大会面前还有文件 A/60/593/Add. 2。第五委员会在该文件第 6 段中，建议通过一项关于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的决议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

关于题为“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议程项目 124，第五委员会在文件 A/60/608 所载报告第 45 段中，建议通过五项决议草案，这五项决议草案的案文暂时分别载于文件 A/C.5/60/L.25、L.26、L.27、L.12 和 L.13。

同样是关于议程项目 124，委员会审议了载于文件 A/C.5/60/L.22 的 A 至 J 节中的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十项内容。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这些内容。第五委员会的相关报告载于文件 A/60/616 至 A/60/625 中。

同样是在题为“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项目 122 下，该委员会在其报告（A/60/609）第 9 段中建议大会通过与推迟到今后审议的问题有关的一个决定草案。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

我谨感谢各代表团的合作并请它们放心，在今天晚上举行的第五委员会第 36 次正式会议上所作的修改已经得到适当考虑，并将反映在大会今晚审议的决议草案中。

最后，让我从个人的角度感谢第五委员会主席约翰·阿什大使对我们工作的出色指导。此外，我谨热烈感谢主席团其他成员和我在第五委员会中的所有其他同事，与他们共事总是一个非常令人愉快的经历。实际上，我曾经以为这个经历会永远继续下去。我还感谢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当选主席拉杰特·萨哈先生。我有幸在第三会议室的讲台上与一些人同席而坐，我对与他们所有人愉快地共事表示感谢。

最后，以我们所有人的名义，我谨对秘书处的代表，特别是对第五委员会秘书处——莫夫谢斯·阿别良先生、海伦妮·斯罗鲁普·海斯女士和他们的工作人员——所提供的支持表示深切感谢。

同事们，我祝你们所有人 and 你们的家属度过一个美好和轻松的节日。你们比谁都更有资格享受这样一个节日。再次祝你们节日愉快；我们大家明年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确实在享受节日的快乐，不是吗？

议程项目 121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56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7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决定。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60/234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1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2

审查联合国的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09）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8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和该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9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

我们首先就这项决议草案作决定，并将在会议结束前回头处理那项决定草案。决议草案案文暂时载于文件A/C.5/60/L.17。

决议草案题为“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非洲经济委员会各次区域办事处的方案和行政管理情况的检查报告”。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60/235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2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7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01）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案文目前暂时载于文件A/C.5/60/L.21。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60/236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7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8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0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6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案文暂时载于文件A/C.5/60/L.20。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60/237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28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9

人力资源管理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03)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3。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60/238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29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32

秘书长关于内部监督事务厅活动的报告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04)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决议草案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5。

我们现在就该决议草案作出决定。这个草案题为“内部监督事务厅就区域委员会管理审计所提建议执行情况”。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 (第 60/239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32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34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05)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这两项决议

草案的案文暂时分别载于文件 A/C.5/60/L.15 和 A/C.5/60/L.18。

我们现在就这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决议草案一题为“关于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的 2004-2005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 (第 60/240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决议草案二题为“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 (第 60/241 号决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34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35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06)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两项决议草案。

这两项决议草案的案文暂时分别载于文件 A/C.5/60/L.16 和 A/C.5/60/L.19。

我们现在就这两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第一项决议草案题为“关于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的 2004-2005 两年期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42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二项决议草案题为“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43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35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3（续）

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593 和 A/60/593/Add. 2）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将首先审议载于文件 A/60/593 的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7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和该委员会在同一报告第 8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定草案。

大会现在就该决议草案和该决定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的估计费用：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的决议草案。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44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五委员会通过了题为“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的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审议载于文件 A/60/593/Add. 2 的第五委员会的报告。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6 段中建议的一项决议草案。

我们现在就题为“2004-200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决议草案作出决定。该决议草案分为两部分。A 部分题为“2004-2005 两年期最后预算批款”。B 部分题为“2004-2005 两年期最后收入估计数”。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获得通过（第 60/245 A 和 B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23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4

2006-2007 两年期间拟议方案预算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0/608）

主席（以英语发言）：第五委员会的报告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8，现在只有英文本。

因为时间已晚，没有时间处理第五委员会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所以，如果没有人反对，大会将只审议该报告的英文本。

大会面前摆着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第 45 段中建议的五项决议草案。

这五项决议草案的案文暂时分别载于文件 A/C.5/60/L.25、A/C.5/60/L.26、A/C.5/60/L.27、A/C.5/60/L.12 和 A/C.5/60/L.13 中。

我们现在就这五项决议草案作出决定。

我们首先处理题为“与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的决议草案一。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一获得通过（第 60/246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题为“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决议草案二分为三部分。A 部分题为“2006-2007 两年期预算批款”。B 部分题为“2006-2007 两年期收入估计数”。C 部分题为“2006 年批款的筹措”。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二获得通过（第 60/247 A 至 C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三题为“与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特殊问题”。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三获得通过（第 60/248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四题为“2006-2007 两年期意外及非常费用”。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四获得通过（第 60/249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五题为“2006-2007 两年期周转基金”。

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议草案。我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五获得通过（第 60/250 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通过的各项决议解释立场的代表发言。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我愉快地斯代表欧洲联盟发言。

今天的一致意见对联合国是一个很好的结果。我们有了一个包括大量资源的两年期预算和一年的摊款。这意味着，所有会员国都应根据《宪章》的要求缴纳会费。

欧洲联盟积极地参与了谈判。我们希望，我们在弥合存在的分歧方面尽了我们的一份力量。这个预算和有关决议综合反映了联合国所面临的各种挑战，其中很多挑战包括在首脑会议结果文件中。我们最近在实施该文件方面取得了一些有限的进展。明年，在我们共同履行我们的承诺时，欧洲联盟期待着取得更大的进展。

管理改革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是一个优先事项。首脑会议为我们确定了一个时间表，因此，在我们审议秘书长为预计 2006 年的第二部分提出的支出授权要求时，我们应该已经有了那些结果。

在进行与预算批款决议的第 3 段有关的讨论时，谈判者们一致认为，预算有必要使联合国能够持续进行其业务，但他们也确认，是否批准秘书长的要求应根据其具体内容来决定，而不是不加思考地加以批准。

欧洲联盟明年将继续与同事们积极合作，以实现必要的改革，并像首脑会议上提出的那样取得期待于我们的进展。我们相信，在我们今天晚上取得的成绩的基础上，大会将在这些方面取得进展，以便使整个预算像我们预期的那样得到实施。

主席先生，我最后想以我个人的名义感谢你不仅在这个具体问题上提供了领导，而且放弃了回瑞典的家过圣诞节的可能性，以确保我们完成这项工作。我们就此对你表示敬意。我们祝愿我们的所有同事节日快乐。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表达的与欢度圣诞节有关的祝愿。

尼尔先生 (牙买加) (以英语发言): 77 国集团和中国同意了不经表决通过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的决议和附带的批款决议。然而, 我们不能不表达一些严肃的关切和保留意见。

第一, 就过程而言, 主席先生, 像你自已经常说的那样, 联合国内的谈判和决策应该在一种公开化、有透明度和包容性的过程中进行。为此目的, 已有通过委员会的结构实行的既定安排。令人遗憾的是, 这次工作的进行没有达到所要求的高标准。这个过程是在一个人数有限的小组中关门进行的。

我们承认时间方面的局限和完成对议程的审议, 特别是通过一个两年期预算的压力所构成的限制。那是一个需要达到的非常重要的目标, 以免本组织陷入一场危机。但是, 令人遗憾的是, 已变得太经常的一种情况是, 谈判和决策在一个不对外的小组中进行。

这些程序必须改变; 否则, 是否真是协商一致决定就会存在疑问。这次, 在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范围内, 对在预算的谈判过程中不经过第五委员会有很大的不满。

第二, 就实质问题而言, 我们感到满意的是, 我们就下一个两年期的一个预算达成了协商一致意见。我们认为, 这是一个很好的预算, 参加谈判的人为取得好结果作出了贡献。77 国集团和中国在争取实现这个结果的整个过程中诚意地进行了建设性的谈判, 并为容纳其他各方的意见作出了很多妥协和姿态。

然而, 我们不能不对在批款决议的第 3 段中包括一个把支出限制在 9.5 亿美元的条款表达我们的最严重保留。这在很大程度上使我们的努力成果失去意义, 因为它实际上把一个两年期预算缩小为一个半年预算。在我们的预算安排中对秘书长施加这样一个支出限额是严重违反正常做法的。其目的更加成问题, 因为它的目的是对会员国施加压力, 把剥夺为本组织提供的资金作为惩罚方式。这是违反《宪章》精神的, 因为《宪章》要求会员国履行为联合国提供资金的义务。

通过控制资金来在这个制度中规定条件是一个非常令人不安和令人遗憾的趋势。像它们一贯表明和证明的那样, 77 国集团和中国支持在秘书处中进行改进管理和提高效率的改革。我们各国政府首脑承诺了他们的支持。我们各国代表团正在努力履行那个承诺。我们将不会总是同意所有建议, 我们将继续根据其优缺点来判断那些建议。

遗憾的是, 为预算出资最多的国家确实在我们头上悬了一把剑, 这把剑就是对联合国资金筹措的威胁。这就是为什么在很多方面, 对我们来说这是一个可悲的时刻。

77 国集团和中国反对设置条件, 我们反对对秘书长施加支出限额。但是, 我们面对着一个非常困难的选择。我们不希望冒本组织经历严重财政危机的风险, 而如果不通过一个预算就可能会导致这种风险。因此, 尽管我们有强烈的反对意见, 但我们决定不要就施加支出限额进行表决。

77 国集团和中国希望正式表示, 我们把这个行动看作一种非常措施, 不应把这个措施视为一种先例。这种行动绝不应再次重复。我们还想表示, 我们的期望是, 会员国将确保, 在秘书长于 2006 年中期提出要求时, 对进一步支出未清余额的要求将得到满足。

大岛先生 (日本) (以英语发言): 主席先生, 日本代表欢迎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我们感谢你的有力领导作用。导致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预算的谈判是在这种领导下进行的。很多代表团积极参加了预算谈判, 并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这方面, 我赞赏地指出联合王国大使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和 77 国集团主席、牙买加的斯塔福德·尼尔大使所起的关键作用。

把首脑会议成果文件所产生的初步结果纳入两年期预算是一个复杂的过程。我国代表团在这整个过程中所采取的立场反映了我们对本组织的改革的深刻承诺和我们的如下信念: 必须在大会本届会议早期就做到这一点。我们的期望是, 在今后六个月左右的

时间里，我们将会，并且必须在管理改革问题上取得重大进展。我们的进程必须加以评价，并适当反映在就预算调整问题达成一项大会决定的过程中。为确保做到这一点，我们需要有一个能够加强我们在明年年初进行的讨论的机制。

我们为这样一个机制达成的商定折衷解决办法是独特的。我们认为，它表现了全体会员国的这样的集体决心：我们所有国家都真心要进行改革。

我国代表团的**理解**是，批款决议第3段并不意味着对秘书长提出的支出授权要求给予自动的批准。也不应把这一段看作是一个迫使各方作出任何预算决定的条件。相反，我国代表团把这种折衷解决办法看作是具体的证据，表明各会员国坚定地决心诚意地实现联合国的改革，就像我们各国领导人在9月首脑会议上决心做的那样。我们欢迎预算获得了通过，并打算积极和建设性地参加明年初开始的所有关于改革的讨论。

库马洛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加入了今天的协商一致意见，不过，我们对导致就这一预算达成一致意见的进程持有认真的保留意见。我们同意这一预算，仅仅因为我们赞同本组织所象征的理想。我们这样做，是因为我们支持我们在9月份开始的改革努力。

但我要十分、十分明确地指出，不应该抱有任何幻想，认为我们将会在今后支持这种行动，因为我们认为，这完全是例外情况。我们不允许把这种预算作为一种手段，来取消我们支持的且不在首脑会议决定范畴之内的各项任务。我们认为，任何情况都无法阻止我们确信，本组织是为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两者的利益行事的。

对我们最有说服力的事实是，尽管秘书处十分勉强，但秘书长亲自对我们说，他可以接受这一预算。我们加入了这一协商一致意见，是为了确保向联合国提供一种现实的预算，并在今后几年提供可预测的资源。但我们未能履行责任，对支出规定各种条件。这

项政治决定将对联合国的运作产生影响，我们对此感到关切。

现在对一些会员国争取实施的改革议程有着一一种错误观念，那就是只有它们才能采用胁迫性措施，迫使其他会员国接受它们的改革观点。对于透明的进程和采取改革措施的认真努力而言，这显然是不可取的、不利的。南非支持联合国改革，但我们的信念是会员国一律平等，尽管我们对联合国资源的贡献水平有所不同。

主席先生，就个人而言，尽管剩下的假期不多，我还是要祝你节日快乐。我高兴地即将回到我几个孙子的身边，他们一直在等我回家。

沃尔夫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今天，大会决定核准预算安排，使联合国得以开展目前的行动和活动，同时各会员国将继续讨论如何执行2005年9月世界首脑会议商定的改革，美国对此表示欢迎。

在大会采取进一步行动之前，这一协议确定了开列第一年分摊款项的两年期预算，其中秘书长受权可动用9.5亿美元，即约为六个月的开支。这一决定为联合国提供了足够的资源以继续开展各项行动，同时强调各会员国必须作出集体承诺，使本组织更为强劲、更有效力、也更为负责。因此，这些改革符合每个会员国的利益。

今天的协议也规定成立一个道德操守办公室，为之提供足够的经费，用以开始执行其重要职能，还规定对联合国的审计和监督系统进行独立的外部评估，以确定加强这些重要系统的措施，并规定设立一个独立的审计咨询委员会。这些都是体现我们共同目标的关键成就。

美国还随时准备继续与我们的同事以及秘书处的官员一起，审议采用哪些最佳方式，在首脑会议商定的其他改革方面取得更大进展，其中包括全面审查联合国的各项任务，以及评估人力资源和预算条例。

显然，在六个月后，我们可评估关于管理改革问题的进展情况，然后决定如何处理 2006 年剩余时间的资源问题。我们有能力不加入关于下一次预算决定的协商一致意见——各项决议的谈判者已认识到这一点。

当然，我们真诚希望，改革措施方面的进展，将足以支持 2006 年剩余时间预算的连续性。所有这些改善都将加强本组织并提高其信誉，使之能更好地执行会员国商定的各项优先任务。

美国期待大家将持续地集体参与这些事项。

多思先生（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和其他代表团一样，感谢你放弃了与家人共度圣诞节的机会。

今天晚上我高兴地代表加澳新国家集团——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发言，本集团明确欢迎已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但为了发言简短，请允许我像斯塔福德·尼尔那样，只是发言明确表明立场，同时，我表示加澳新赞同联合国代表以欧洲联盟的名义、日本代表以及美国代表所作的发言。他们表示希望，预算获得通过一事，将表明坚定地继续致力于改革，并贯彻我们各国领导人在首脑会议上所作的承诺。因此，本着这种精神，必须明确指出的是，加澳新并不将我们对预算的承诺，视为必然会对 2006 年剩余时间的支出提案作出承诺或表示同意。

我本来可以长篇大论，更充分地阐明这一观点，但为了我们能离开这里，我就到此为止了。

约瑟福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谈判一开始，俄罗斯代表团就一直主张通过一项下一个两年期完整的联合国预算。2006-2007 两年期预算获得通过，将有助于本组织作出努力，执行从 2005 年首脑会议作出的决定开始的各种极其重要的改革，包括管理领域的改革。

我们再次强调，现在急需继续这一改革进程，以提高和加强秘书处对会员国的责任。

阿卜杜拉齐兹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由于我们未经表决通过了联合国两年期预算，我国代表团除了完全赞同 77 国集团主席代表该集团和中国所作的发言之外，还要强调一些重要方面，这些方面决定了并将继续决定我们在处理预算相关问题时的立场。

首先，虽然我们支持充分和迅速执行 2005 年成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提出的商定改革，但我们认为，不应该将这些改革的展开作为联合国预算的条件。我们认为，联合国的任务远远不止于进行改革，因此，我们始终应该共同努力，确保联合国获得必要的经费，使之能认真和客观地履行会员国通过的所有任务。

第二，对秘书长受权动用 2006 年预算规定最高限额是一种例外的做法，因此不应该成为今后任何时候都必须遵循的先例。

第三，我们强调必须在大会、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处理联合国预算和筹资问题的其他机构之间维持必要的平衡，在涉及改革进程时尤其如此。

第四，我们期待在秘书长提出要求时，不加任何保留或条件地批准进一步动用经费的权力。我们告诫，不要将有关此种动用经费权力的审议，与对改革提案采取的立场或在这种提案方面取得的进展混为一谈，尤其在涉及任务审查的提案方面，因为我们没有也不应该将这些提案视为减少费用的措施，而应视为提高本组织效能和有效性的措施。

努涅斯·莫尔多切女士（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充分支持 77 国集团主席所作的发言。

仅在几个月前，在我们各国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聚集一堂，讨论千年发展目标执行情况之时，我们都目睹了联合国的改革如何阻挠了对这一重要主题的讨论。不幸的是，我们依然处于这种做法的阴影之下。为了符合主要捐助者的政治议程，本组织的改革再一

次被用来阻挠对秘书长 2006-200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进行必要的审议和政府间讨论。大会不得不根据这些提案的具体情况予以审议，这是因为大会必须发挥作用，分配必要的资源，以确保充分执行它本身通过的所有任务。

我国代表团重申，改革进程与本组织的预算毫无关联，因此，我们将根据这种理解参加明年的所有谈判。我们希望，这些谈判将在真正公开、有参与性、透明和民主的气氛中进行。

出于与 77 国集团团结一致的目的，我国代表团决定加入关于这项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在第五委员会工作既定程序之外进行的受到扭曲的谈判工作，阻挠了对我们应该审议的重要报告和提案的讨论。鉴于这一事实，我国代表团保留重新考虑在这一次审议不当且未对之采取具体行动的任何问题的权利。

我要简要地谈谈我们刚才通过的关于订正概算的案文，尤其是与关于人权的第 23 节有关的案文。我国代表团重申对核准一些员额的保留意见，按照刚才通过的决议草案 A/C.5/60/L.25 执行部分第 4 和第 5 段，大会没有适当地通过这些员额的任务规定。我国代表团将重新考虑这一问题，以便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大会进行协商并通过所述的方案说明。

关于第 11 段，我们要指出，秘书长对预算的任何酌处权应伴之以明确的责任和问责机制。我们还重申第五委员会作为大会负责行政和预算问题的主要机构的作用。我们将认真确保今后充分遵守这一原则。

我国代表团在结束发言时要指出，我们将确保没有人企图利用该决议获得通过一事作为要挟本组织的手段。联合国不能受单独一个国家政治议程的支配；它必须为所有会员国的合法利益服务。

亚涅斯·皮尔格林先生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支持牙买加常驻代表以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在过去几周，我们再次目睹了对本组织最根本的原则提出质疑的谈判进程。我们曾努力工作，以便通

过一项预算——这是一个本来应该主要在技术一级、通过使所有会员国都有机会确定其优先事项和利益的程序来进行讨论的问题。

但与此相反，我们目睹了一种进程，其结果将仅反映一些国家的利益，这些国家因其捐助数额而认为它们拥有本组织，并扬言如果不满足其单方面要求，它们就会制造一场金融危机。这种程序已成为准则，正在逐步将联合国改变成为本组织一些最强大的国家可用以实行控制的工具。

我们再次目睹通过了一项许多人称之为或希望称之为协商一致的决议。没有任何情况会比比这更为荒谬。我们记得一位著名的北美作家在谈到“邪恶歹毒效应”时使用的比喻，其意思是只有在黑暗中才能达成这种一致。透明程序的结果将大不相同。

我国代表团再次重申对 2005 年首脑会议结果文件(第 60/1 号决议)持有完全和彻底的保留意见，因为该文件对我国代表团没有任何法律或政治效力，因此对我们共和国不产生任何义务或任务。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明确地正式表明不同意决议草案 A/C.5/60/L.25 序言部分第一段和执行部分第 5 和第 13 段。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24 的审议。

议程项目 122 (续)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60/609)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将对第五委员会在其报告中建议的决定草案采取行动。决定草案案文暂时载于文件 A/C.5/60/L.29。

决定草案题为“推迟到以后审议的问题”。第五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决定草案。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也希望这样做？

决定草案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议程项目 122 的审议。

大会就此结束对摆在其面前的第五委员会所有报告的审议。

主席发言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的会议现在已经从 12 月 23 日开到 24 日；今天是圣诞节前夕。我在昨天上午 10 时 30 分说，我希望能就在当天就联合国一个紧迫而至至关重要的问题，即 2006-2007 两年期预算作出决定。我当时说，我们需要有明确规定的财政条件，用以指导我们今后两年的工作。

我要感谢成员们已经完成的工作——感谢那些在第五委员会辛勤工作的成员，他们一如既往地工作到节日前的最后一分钟，就像我多年来作为常驻代表所记得的那样，而且我当然还要感谢参与工作而使我们得以通过今后两年预算的所有人员。

我从所听到的评论中理解到，必须在实质性和程序性问题两方面作出棘手的选择，而重大的时间压力确实在这方面起了作用。我们现在已经为我们的工作奠定了基础。我们必须继续我们的经常性工作，并同时以果断的方式执行我们各国领导人在 9 月作出的决定。我将按我们开始工作时所述，最大限度地以公开、透明和包容的方式继续工作。人们还要我们按照各国领导人对我们的要求，以公开、透明和包容的方式取得和创造成果。

由于我今天上午已经说了一些话，我将不会长篇大论。但我认为，在我们回顾今年秋天的情况时，我们可以说我们已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我们已经就建设和平委员会作出了决定；我们扩充了中央紧急基金，并将之变成中央应急基金，使之在质量和数量方面都有了新的发展。我们通过了《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任择议定书；我们还就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为明年召开重要的高级别会议铺平了道路。

但我们今后还要开展重要、艰巨的工作。我们必须继续就人权理事会开展工作。从明年 1 月 11 日起，我们将必须进行发展的后续工作，并改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今晚，我们大量地讨论了秘书处和管理改革的问题。其他一些问题，包括安全理事会的改革和反恐怖主义问题，也在议程上。

我认为，对振兴大会的最宝贵和最确切的贡献，是有效落实《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第 60/1 号决议）。根据我们在今年秋天的工作情况和经验，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深信，加强大会的作用和相关性十分重要。我们代表着世界所有的国家和人民。我们必须共同一致——“共同一致”或许是英语、实际上是在这里有其代表的所有其他语言中最重要的一个词——重申大会作为主要议事、决策和代表机构的核心地位，这正是我们各国领导人在 9 月份会议期间采用的措辞。

因此，在这个时候，在工作繁忙阶段结束和节假日期开始之时，我要感谢秘书处协助我们今年秋天大会工作的所有成员。我感谢各种全体协商会议的联合主席、各委员会主席及其他人，因为他们开展了辛勤的工作，取得了我们应该为之自豪的成绩。

我感谢各代表团常驻代表及其工作人员辛勤努力，并高质量地完成了工作。我尤其感谢各位副主席，因为他们干练、真诚地协助我领导了大会的工作。

今天上午一些代表在第五委员会开会时，我试着对我的同事开个玩笑。当时这个玩笑没有得到真正的理解，但我要再试一次。我的工作为我准备发言稿向来是一件要冒点风险的事，当时他们努力搜索刚好是在 100 天之内发生过的情况：昨天正好是首脑会议开幕后的第 100 天。他们了解到，十九世纪，中国有位皇帝发起了百日维新，启动了许多大胆、雄心勃勃的改革进程。唯一的麻烦——十分严重的麻烦——是，百日之后，其伯母慈禧太后断定她受够了，于是将他终身监禁。但愿这种情况不会发生在大会主席身上。

在结束发言时，我祝全体成员及家人节日快乐、安康，并祝他们新年吉祥，万事如意。我相信，我们都将有机会在今后几天休息一下充充电。我期待着欢迎各位在1月份回来，带着恢复了的精力、决心以及最重要的是对本组织的信念，继续进行我们的工作。

工作方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除了组织事项和可能需要适用大会议事规则来加以审议的项目之外，且铭记大

会迄今已对大部分项目进行了审议和采取行动，我谨通知成员们，下列项目依然列在议程上，供大会在第六十届会议期间审议：议程项目10、12、14、15、32、40、41、44至46、48(a)、49、54(b)、55(a)、72、73(a)、108、112(a)、(c)和(d)、114、116至152、154和160。

接下来，我祝愿全体成员节日快乐！

2005年12月24日上午12时15分散会